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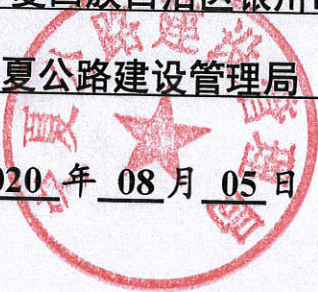
项 目 名 称 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
扩建工程

项 目 编 号 宁发改审发〔2015〕338号

建 设 地 点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

验 收 单 位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2020年08月05日



一、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宁水审发〔2015〕2号, 2015年1月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宁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宁发改审发〔2015〕338号, 2015年9月2日				
工程估算总投资	5342.21 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222.43 万元	所占比例	4.16 %
工程实际总投资	5252.96 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374.30 万元	所占比例	7.13 %
工程施工准备期	2016 年 3 月至 4 月	建设时间	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9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宁夏石油化工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山东泰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宁夏科发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年133号〕）的要求，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于2020年8月5日在宁夏银川市交通厅主持召开了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宁夏科发水利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山东泰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的代表共4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宁夏科发水利科技有限公司提交了《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并向自治区水利厅提出了验收申请。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宁夏科发水利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扩建工程位于银川市金凤区和贺兰县境内，通过加设东南、东北象限的匝道及加、减速车道将正源街与绕城高速公路北段连接起来，

与原有匝道构成全苜蓿叶型互通式立交。主线起点 K41+270 位于绕城高速公路北段与正源街交叉处，终点在绕城高速 K42+000 处。绕城高速公路南北新建匝道与正源街“T”型平面交叉。主要控制点：正源北街、银川绕城高速公路、红旗渠。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改造段长 1.23km，为双向四车道城市道路，设计时速 100km/h，路面宽度 26.0m；新建立交匝道 1.979m，对向分割式双车道匝道路面宽度 15.5m，单向单车道匝道路面宽度 8.5m，设计时均为 40km/h；中桥 2 座（其中新建 1 座、加宽 1 座），互通式立交 1 座，分离式立交 1 座，涵洞 7 道（其中箱涵 6 道、盖板涵 1 道）。

项目实际于 201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9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项目合同总价 5252.96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 年 1 月 8 日，自治区水利厅以宁水审发〔2015〕2 号文《自治区水利厅关于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对方案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0.75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 19.84hm²，直接影响区 0.91hm²，建设期挖方量为 3.97 万 m³，填方量 13.86 万 m³，借方 9.89 万 m³，无弃方。项目总投资 5342.2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468.46 万元，计划于 2015 年 7 月开工，2016 年 6 月竣工，总工期 12 个月。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多为主体工程设计的具有水土保持

功能的措施，在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阶段进行了专门的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理情况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以宁水审发〔2015〕81号文《《自治区水利厅关于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对方案予以批复，批复针对本项目建设工期短，水土保持措施单一，因此将方案提出的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纳入主体监理、不开展水土保持专项检测。

五、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讨论

水土保持工程完成后，建设单位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委托宁夏科发水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机构，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2019年12月-2020年8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宁夏科发水利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2020年8月编制完成了《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按照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相关规定和技术规范编制完成了《银川绕城高速公路北段正源街互通式立交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的防治措施，

实施了覆土整治、人字形拱形骨架护坡、梯形排水沟工程措施；全面整地、微喷灌溉网、穴状整地、种植乔、灌、草等植物措施；洒水降尘、纤维网覆盖临时措施。实际完成有覆土整治 3.49hm^2 、人字形拱形骨架护坡 0.78hm^2 、空心六棱砖护坡 1.31hm^2 、挡土墙 120m 、梯形排水沟 2900m 、拦水带 3645m 、急流槽 2480m 、迹地清理 0.49hm^2 ；完成的植物措施有：全面整地 9.89hm^2 、穴状整地 0.31hm^2 、栽植乔、灌木 8.37hm^2 ，撒播种草 8.37hm^2 ；完成的临时措施有：洒水 5300m^3 、纤维网覆盖 0.48hm^2 。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7.68%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4.80%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0.77 ，拦渣率 97% ，林草植被恢复率 96.26% ，林草覆盖率 25.48% 。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为：工程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开工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在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其他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实施了工程、植物和临时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建议，工程运行期间，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部分区域植被恢复不是很理想，建议后期应对该部分区域的补植补种。

建议加强对各个防治分区绿化措施的管护工作，加强对已完成的截排水设施的管护工作。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二〇二〇年八月五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位	签字	备注
组长	冯天鹏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副处长	冯天鹏	建设单位
组员	郑永昌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郑永昌	建设单位
	祁芳	宁夏科发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祁芳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王汝财	山东泰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汝财	施工单位